

“三孩”背景下推进“双减”缓解家长教育焦虑策略分析

王玲

(西南医科大学 646000)

摘要: 面对人口老龄化困境,“三孩”生育政策的实施并未得到民众积极回应。家长教育焦虑是限制生育意愿的一大因素。受传统的教育观念和升学压力等因素的影响,家长将对子女的教育压力空前。缓解家长教育焦虑,亟需扭转短视功利化的教育理念;整顿校外学科类培训机构,疏通自主免费获取知识渠道;加大政府教育投入,促使区域间教育资源均衡,畅通职业教育上升渠道;重视家庭教育,营造积极的家校社育人环境等。“双减”与“三孩”形成一记“组合拳”,缓解家长教育焦虑,激发多孩生育意愿,共同助推人口稳步增长。

关键词: “双减”政策;教育焦虑;“三孩”政策

An analysis of strategies to alleviate parents' educational anxiety by promoting "double reduction" under the background of "Three Children"

Wang Ling

(Southwest Medical University 646000)

Abstract: In the face of the aging population dilemma, the implementation of the three-child policy has not received a positive response from the public. Parental anxiety about education is a major factor limiting fertility intention. Under the influence of the traditional educational concept and the pressure of going to school, parents will put unprecedented pressure on their children's education. To alleviate parents' educational anxiety, it is urgent to reverse the short-sighted utilitarian educational concept; Rectify off-campus discipline training institutions, dredge independent free access to knowledge channels; Increase government investment in education, promote the balance of educational resources between regions, open up the channels for vocational education; Attach importance to family education and create a positive home - school community education environment. The "double reduction" and "three-child" policies form a combination of measures to ease parents' anxiety about education, stimulate their desire to have more children and jointly boost the steady growth of the population.

Key words: "double reduction" policy; Educational anxiety; "Three-child" policy

一、引言

2021年5月31日,“三孩”政策推行,公众回应较弱^[1]。究其原因,主要表现为生育、养育、教育压力过重。其中,教育成本是长期性的投入:抢占优质教育资源使得“学区房”房价飙升,从学前兴趣培养到升学考试科目的各类补习班层出不穷,均使得倾注在子女身上的教育成本不断攀升,导致家长教育子女的负担不断加重。基于韩国经验研究,子女教育负担会成为育龄人群为规避家庭风险而降低生育意愿的一大因素^[2]。同年7月,国务院印发《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以下简称“双减”)^[3],这是为缓解目前的教育压力而注入的一剂猛药。“双减”除了担负一以贯之的为学生减负的责任外,另一大重任就是以减轻校外培训等方式缓解父母的教育压力。国家重大政策间存在着紧密的关联,促进“双减”有效落地,切实缓解教育压力,为促进生育意愿的回升能起到一定的作用。

二、家长教育焦虑原因分析

造成民众“不敢生”的一大阻力是民众“少生优生”的观念早已根深蒂固,再者,随着经济社会的不断发展,现阶段我国社会的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家长渴望孩子能出人头地、过上轻松美好的生活的愿望也极为迫切,教育无疑是一条最保险的实现梦想的康庄大道,但良好的教育资源有限、区域间发展差异等因素均导致了家长的教育焦虑。

(一) 功利性、短视化的社会教育观念施压

“不让孩子输在起跑线上”的社会观念让家长在孩子的学前教育中大都倾向于选择会提供“超前教育”的幼儿园。在2018年发布的《关于开展幼儿园“小学化”专项治理工作的通知》中,教育部

明确规定“严禁教授小学课程内容”^[4],幼儿园因此招生受困,但校外培训机构却疯长。父母过早地给孩子报各种培训班、提前学习学科知识等,让本该享受快乐童年的孩子在还未正式入学前已对压得他们喘不过气的学习失去兴趣。此外,受中国曾延续千年的科举制度影响,学历提升被认为是实现阶层跃升的重要途径,虽不是成才的唯一途径,但对于大多数处于中下层经济水平的家庭来说,却是最为稳妥的天梯。目前,职业教育仍未被大多数家长认可,因而随着普职比日益趋平,逐渐狭窄的普高升学道路更是加剧了父母对子女的升学焦虑。无形之中,父母把自己推向了“内卷”的漩涡,也把自己的焦虑转嫁到了孩子身上。

(二) 教育经济投入增压

优质教育资源稀缺,家长择校投入巨大。我国学校教育资源存在分布不均衡等现象,大多数优质的教育资源集于一隅,一般城市优于乡镇;民办学校深挖“名师”之后,也有赶超公办学校的势头。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稍有经济条件的家长大都选择把孩子送入城区或县城学校就读,希望自己的孩子以此接受更好的教育。基础教育“就近免试入学”的政策,原本旨在减轻学生学业负担、促进教育公平,这确实一定程度上起到了上述作用,同时也治理了收取择校费的乱象,但“望子成龙”心切的家长想到了以在“名校”附近买房甚至迁户口作为孩子的入学跳板,以“学区房”概念被炒高的房价让家长叫苦不迭,却只能咬紧牙关。若未能进入公办学校,民办学校则成为他们的另一选择,但民办学校学杂费普遍高昂,这无异于从另一个侧面加重了家庭教育经济负担。此外,出于让孩子更为优秀的目的,各类学科类、艺术类培训费用也让家庭被铐上沉重的枷锁。

(三) 家校共育矛盾激化

对孩子的教育,从来不只是学校的事情,还需要家长的亲身参与。在校由老师教授,在家由家长监督,家长检查作业也是一种学校教育的延续,有利于孩子将在校养成好习惯一以贯之,也是家长切实了解孩子学习情况的直观途径。忙碌完一天的家长回到家里,还需要面对辅导孩子作业的任务,而这足以让一个家庭“鸡飞狗跳”。在孩子所处学段较低之时,大部分家长有能力查阅或辅导孩子的作业,此时家长的认知在孩子所学知识之上,一旦发现孩子反应过慢、粗心马虎时,耐心有限的家长容易发怒,激化亲子矛盾,同时脑海里会浮现多种猜想:自己的孩子不够聪明,或许是学校老师教得不好,亦或是老师对自家孩子关注不够……这些不切实际的胡思乱想,会引发家长的心理焦虑。不知如何做一个称职的父母,让自己的孩子也能成为“别人家的孩子”,这种教育无力感让家长产生失败感,引发教育焦虑。

三、“双减”促缓解教育压力支持性对策建议

(一)扭转错误教育理念,针对超前学习减压

缓解家长教育压力,需从学前教育开始。幼儿园应以促进幼儿融入集体、养成良好的生活习惯为主要目标。通过学校与社会宣传途径,引导家长树立科学的育儿观念,以尊重儿童身心发展规律为准绳,深刻认识到学习是一个长期乃至终身的行为,形成不急求求成的观念,静待花开。在艺体方面的培训,不跟风攀比,要以尊重孩子喜好为准则,不挤占他们的正常作息时间。更为重要的是,要扭转以“成绩”“升学”为“指挥棒”的教育投入观念,还应让家长认清一个事实:学历高低并不代表能力强弱,多元发展的社会存在无限成功的可能,从根源上减轻家长经济压力与焦虑情绪。

(二)整顿校外学科类培训机构,疏通自主获取知识渠道

“双减”让校外培训机构和被迫补课的热潮迅速降温,受资本裹挟而逐渐变质的学科类培训逐渐消解,学生从高压的学业负担中暂时解放出来,但随之而来的是“地下作坊”“拼课”的崛起。一部分确需辅导的学生的需求不可不关注。整顿校外学科类培训,缓解家长教育投入压力,不能光“堵”而不“疏”。国家政策要切实回应学生和家需求,可以适当保留一部分经审批合格的学科类培训机构,但仍要坚定政策的基本准则,严格规范其培训时间、指导其科学合理定价等,对其收费资金进行监管,谨防资本再次过度涌入。这既保证了有需求的家长或学生可以从正规渠道获得相对保质保量且合理收费的服务,也避免了难以监管的“地下作坊”式的学科类培训潜滋暗长而对教育大环境造成侵蚀。此外,为增进教育公平,要为未选择校外培训机构的学生和家长提供另一个获取知识的通道,以国家为主导,加速开发一批质量过硬的免费网上教育资源,严格把好资源上线关,切实做好优秀资源的推广与利用,让知识唾手可得,无需再花费高昂的价格进行知识贩卖。

(三)政府加大教育投入,促使区域间教育资源均衡

严格执行划片分区电脑随机选派模式入学,减少义务教育生源跨区域流动,同时,加大对乡镇学校教育资源的倾斜,稳定教育资源在区域间的平衡,减少家长对城区集中教育资源的追逐。此外,适当增加学位,势必会减少一定的竞争压力,再次吸纳一部分将来有可能成为人才的学生,同时也可降低家长、学生教育压力。百年大计,教育为本。以十四大为发端,其后接续传承,中共中央会议反复强调要把教育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5],各级政府应积极响应,促进教育事业健康有序发展,通过实地探查,深入了解民众子女的教育需求,在需求密集的区域,加快建立从幼托、学前教育、义务教育再到高中教育一体化的完整教育体系,增加学位供给,大学也可积极探索继续扩招的可能性,鼓励学生综合素质、突出特长为考量等多种方式灵活招生,这是真正回应家长子女教育深层需求、提升人民教育满意度、缓解社会教育焦虑的切实举措。

(四)办好人民认可的职业教育

社会上存在着重脑力劳力而轻体力劳动的职业偏见。家长希望孩子能过上轻松或有地位的生活,诚然无可厚非,但却扭曲了对职业培养的价值取向。要改变这种消极的社会职业观念,让家长对职业教育逐渐改观,则亟需办好人民认可的职业教育。加强中职学生日常管理,提升职教教师教育教学能力。提升国家对职业教育的重视程度,加大相关政策倾斜,完善职业教育与高校的学历提升衔接制度,适当降低其毕业后自由择业的准入门槛,增强职业教育的吸引力,以此减轻家长认为孩子上职业高中后学业、职业发展受限的担忧。此外,认真研究各国职业教育发展经验,积极探索符合中国国情的政策落地实施。职业教育学校可在政府的指导下加强与企业的联系,尝试与企业共同培养对口劳动者,既可实现学校对学生的高质量输出,也能满足企业所需,加强社会对中职学生的认可,扭转社会对职业教育的偏见,促进家长对职业教育改观。

(五)重视家庭教育,构建家校社共育体系

“双减”减出来的课余时间,需要父母为孩子做好时间规划并加以监管。借着《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颁布的东风^[2],父母要摆正态度反思自身是否符合法律要求的规范,并学习如何做合格的家长,尤其要学习如何与孩子有效沟通。以立德树人为导向,父母要转变只关心子女的温饱和学习成绩的观念,还要关注子女身心健康,注重言传身教,与子女共同成长,为养育子女提供良好的家庭氛围。各级政府则需为父母的学习创造条件,可积极拓宽宣传渠道,利用家长接触频率较高的电视媒体和手机自媒体加大宣传力度,借助学校、社区等深入家庭进行指导,鼓励社会建立家庭教育服务机构,加快高校院所对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人才的培养,引导社工、志愿者深入群众了解家庭教育需求并切实教给父母实用的教育原理、恰当的亲子沟通技巧等,以此推动家庭教育知识普及,促进全社会科学育娃观念逐步形成。

四、结语

“减负”一词在它被提出后的几十年里,一直承担着守护学生健康成长、促其全面发展的重任,而在我国人口增长趋势欲颓的社会大背景下,“双减”政策表明了国家坚定的决心,欲以之缓解父母教育压力,刺激生育意愿,助力“三孩”政策有效推进。落实“双减”的重点与难点在于要扭转长期以来形成的教育观念偏差,在社会中营造良好的教育氛围。这可能是一个长期的过程。十年树木,百年树人;此刻行动,犹时未晚。

参考文献:

- [1]陈卫.中国的低生育率与三孩政策——基于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的分析[J].人口与经济,2021(05):25-35.
- [2]季琰希.韩国“双减”政策失败迷津[J].比较教育学报:1-13[2022-01-27].<http://kns.cnki.net/kcms/detail/31.2173.G4.20220121.1707.004.html>.
- [3]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EB/OL].[2021-08-19].http://www.moe.gov.cn/jyb_xxgk/moe_1777/moe_1778/202107/t20210724_546576.html.
- [4]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教育部办公厅发布《关于开展幼儿园“小学化”专项治理工作的通知》[EB/OL].[2018-07-05].http://www.moe.gov.cn/srcsite/A06/s3327/201807/t20180713_342997.html.
- [5]《中华人民共和国简史》编写组.中华人民共和国简史[M].北京:人民出版社,当代中国出版社,2021:233,356.
- [6]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EB/OL].[2021-12-07]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学习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的通知.http://www.moe.gov.cn/srcsite/A06/s7053/202112/t20211214_587194.html.